

朱宁 管理合伙人、法学博士

专业领域：资本市场、公司金融、跨境投资、并购

电 话：+86 10 8587 0068

传 真：+86 10 8587 0079

电子邮件：ning.zhu@chancebridge.com



执业领域和经验

朱宁律师是卓纬律师事务所的管理合伙人，执业领域主要集中在资本市场及跨境投融资法律领域，在公司并购重组、上市、股权投资、私募及风险投资、外商在华投资、中国企业境外投资、并购境外公司以及相关的仲裁等领域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并取得瞩目成就。

教育背景

- 201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获证券法博士
- 2006年毕业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University of Glasgow）法学院，获国际商法硕士
- 2004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获法律学士学位
- 1995年毕业于延安大学，获文学士学位

工作经历

- 1996年，朱宁律师加入万达信律师事务所，开始从事律师工作；
- 1999年4月至2011年11月，朱宁律师于在广东广大律师事务所工作，于2002年6月成为该所合伙人，2008年5月至2011年11月担任广东广大律师事务所北京分所负责人；
- 2006年8月至12月期间，朱宁律师以国外交流律师身份在国际性律师事务所 Dewey & LeBoeuf 伦敦分所工作；
- 2011年11月至今，朱宁律师担任卓纬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

代表性项目

重组并购

- 为英国卢西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子公司资产清理提供法律服务；
- 为呷哺呷哺收购锡林郭勒盟伊顺清真肉类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为北京链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并购若干房产经纪公司提供法律服务；
- 为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与 GSR ELECTRIC VEHICLE (UK) HOLDING LIMITED 合资项目终止提供法律服务；
- 为哈维创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企业）清算提供法律服务；
- 为金徽酒（603919）股份有限公司某并购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西部材料（002149）某并购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K01599）某并购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平安证券（HK00231）某并购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中国五矿集团下属二级子公司湖南长远锂科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为北京市供销合作总社并购某国有企业提供法律服务；
- 为北京首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收购若干文创企业提供法律服务；
- 为内蒙古准格尔旗力量煤业有限公司并购宁夏阳光矿业有限公司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为海峡石油并购惠州某石油储存公司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为河南省卡本科技有限公司收购郑州硕达钻石有限公司及 台钻科技（郑州）有限公司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为甘肃亚特集团与希尔顿酒店管理公司就海口希尔顿酒店合作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中国航空油料集团公司收购湛江某石化公司进行尽职调查、提供法律意见并出具相关文件；
- 为北大青鸟思倍投资收购北京某培训公司部分股权项目提供尽职调查等专业法律服务；

- 为上海融银投资收购北京某菌类种植企业部分股权项目提供尽职调查、方案设计等专业法律服务；
- 为北京某互联网公司与德同资本收购项目提供法律服务，参与项目方案设计、起草收购合同并提供相关法律意见；
- 为西南新钢铁公司与攀枝花钢铁集团公司收购项目提供法律服务，担任西南新钢铁公司的律师参与项目谈判，起草收购合同并提供相关法律意见；
- 为香港新世界集团下属企业--富城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收购国内某企业股权提供法律意见并出具相关法律文件；
- 为某知名房地产公司开发广州市北京路商业广场项目提供法律服务，参与项目谈判、起草收购合同并提供相关法律意见；
- 为 Comodo Group, Inc 收购南京某 IT 企业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 为中国农业银行广东省分行处置总价约人民币 6 亿元的一德中心项目和京隆阁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广东省交通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对粤高速进行资产重组提供法律服务。

证券发行/IPO/新三板/债券

- 为金徽酒（603919）非公开发行股票提供法律服务；
- 为美中双和（835190）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北京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债券提供法律服务；
- 为达意隆股改、A 股发行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 为地铁通城 IPO 方案提供法律分析及意见；
- 为金徽酒（603919）上海主板 IPO 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衡水某橡胶有限公司上海主板 IPO 项目（进行中）提供法律服务；
- 为浙江某汽车配件公司上海主板 IPO 项目（进行中）提供法律服务；
- 为天津某网络技术公司 IPO 项目（进行中）提供法律服务；
- 为山东某企业 IPO 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为“雅天妮”香港主板上市提供法律服务并完成国内尽职调查；
- 为某民营企业申请在 AIM 上市提供法律服务并就其国内企业状况进行尽职调查；
- 为中震检测（837025）提供新三板挂牌法律服务；
- 为集酷股份（838224）提供新三板挂牌法律服务；
- 为纳图电气（871268）提供新三板挂牌法律服务；
- 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为山东聊城某公司项目收益债券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跨境并购

- 为中国森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澳大利亚沃尔夫（WOF）石油公司提供法律服务；
- 为山东某煤炭企业在印度尼西亚设立合资公司提供法律服务；
- 为山东黄金国际矿业公司投资匈牙利某矿山项目提供专业法律服务，并出具中国法律意见书；
- 为武汉格瑞林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沙特阿拉伯设立合资公司事宜的海外项目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 为 Lucy Group Ltd 在中国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 为 Waterfront Air China 拟在中国投资水上飞机项目提供项目法律服务；
- 为 Medical Care Technologies Inc 在中国设立机构事宜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 为香港昌盛集团出售境内子公司股权事宜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 为 Comodo Group, Inc 在中国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等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 为法国 JCDecaux Group 与国内合资方之合资事宜、投资国内某广告项目可行性等提供专项法律意见；
- 为全球著名的电梯导轨公司 SEVERA 与国内企业的技术合作项目提供法律服务，起草和审查所有与合作项目有关的协议，并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
- 为 2010 亚洲运动会组委会提供文件翻译、相合同起草和审查等法律服务；
- 为北京纪元空间国际文化传媒与美国某公司的一系列全球合作计划提供法律意见、起草合作合同等专业法律服务；

- 为 ADB Safegate BVBA 公司收购 Ultra Airport System 中国子公司提供法律服务。

私募及风险投资/其他资本市场法律服务

- 为惠隆（横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成立基金并投资中国诚信信用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全程提供法律服务；
- 为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基金投资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提供法律服务；
- 为吉林公交集团收费权资产证券化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为城建设计（HK01599）PPP 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北京金山安全软件有限公司，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平潭鼎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紫牛基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北京康元同心管理咨询中心增资北京猎户星空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法律服务。

主要论著

- 2018 年出版专著《中国公司 A+H 双重上市发行研究》（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 2018 年，参编董安生教授主编《证券法》（北京大学出版社）；
- 2016 年在《法律适用》杂志上发表《第三方贸易平台为主导的供应链金融及其法律问题研究》；
- 2016 年在《中国金融》杂志上发表《构建科学的 VIE 监管制度》；
- 2014 年在 Getting The Deal Through 发表《外商投资实务指南》；
- 2013 年在 IBA 发表《法律公司在中国的发展》；
- 2013 年接受《中国外汇》采访，就民企 H 股上市发表看法；
- 2013 年在财新网发表《解密上市公司股份回购》；
- 2012 年接受《Financial Times》采访，就境外投资方面发表评论；
- 2012 年接受《商法》采访，就海外并购问题发表评论；
- 2012 年接受《商法》采访，就中小企业并购问题发表评论；

- 2012 年在 IBA 发表《公司股份回购制度（中国）》。

社会职务

- 北京市律师行业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副秘书长
-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 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理事
- 中国律师法学研究会理事、研究部副主任
- 中世律所联盟秘书长
- 北京律师协会并购重组法律事务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
- 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兼职教授
- 华东政法大学律师学院特聘教授
- 亚太法律协会（LAWASIA）理事会理事、一带一路常设委员会委员
- 北京欧美同学会理事
- 入选司法部千名涉外法律人才库
- 中国律所领导力与发展研究中心理事

荣誉奖项

- 2019 年入选《商法》杂志（China Business Law Journal “The A List 法律精英 100 强”）
- 2019 年荣获“2018-2019 年度北京市律师行业党建之友”荣誉称号
- 2019 年荣获“2015 至 2018 年度北京市优秀律师”荣誉称号
- 2019 年朱宁律师荣获《国际金融法律评论》（IFLR1000）“2020 年中国区域并购领域-高度评价律师”
- 2018 年入选《商法》杂志（China Business Law Journal “The A List 法律精英 100 强”）
- 2017 年入选《商法》杂志（China Business Law Journal “The A List 法律精英 100 强”）

- 2016 年入选汤森路透《亚洲法律杂志》（Asian Legal Business）“ALB 2016 年客户最青睐的 20 位中国顶级律师”
- 2016 年入选《商法》杂志（China Business Law Journal “The A List 法律精英 100 强”）
- 2016 年由朱宁律师带队完成的“中国森田企业集团收购澳大利亚沃尔夫（WOF）石油公司股份”项目获《商法》杂志（China Business Law Journal）“2016 年度杰出交易”
- 2014 年入选汤森路透《亚洲法律杂志》（Asian Legal Business）“ALB 中国十五佳律师新星”

工作语言

普通话、英语、粤语